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2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5名，回避表决2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关于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盘活存量资产，加速资金回笼，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日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且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云先生、陈群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交易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债权资产交割、收取交易对价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董事会决议；
2. 公司第十二届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5 日